

定時定額異動申請書

戶號：_____

申請日期: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 生效日期:民國____年____月____日

本人原與 貴公司簽訂定時定額投資申購暨轉帳交易授權書，約定授權自原指定扣款人帳戶進行扣款，並以轉帳方式由本人申購景順之開放式基金等各項相關事宜，現本人擬申請變動前約定事項，請就本人下列填寫之資料，核對原留簽章無誤後予以辦理。本人同意於原約定扣款日前7個營業日正本寄達景順投信，則下述異動項目於當月生效，逾時則於次月生效。本公司無法受理「傳真感熱紙」文件，另填寫資料如有塗改，請務必於塗改處加蓋受益人原留簽章。

必	原扣款基金：景順_____基金	原扣款金額：_____
填	原扣款日期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6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6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6及26日	原指定扣款金融機構：_____

請在下列勾選需要變更的項目：

1.變更投資金額為_____元（每次最低申購金額為新台幣3,000元，並以千元為單位累加。）

2.變更投資基金為景順_____基金

1.本申購人交付申購申請書且完成申購價金之給付前，已經投信公司或銷售機構交付簡式公開說明書或公開說明書(含風險預告書)。

2.若經由銷售機構申購基金者，已知悉通路報酬內容，未來若相關通路報酬變動，將自行至銷售機構網頁查詢。

3.本人確定知悉本身風險承受程度及本次申購基金類型之風險，並可以承受本次投資可能發生的損失。

※如未簽名者，經理公司得拒絕本次申購，本人不得異議。

投資人簽名：_____

3.變更申購日期：每月扣款日期改為 16日 26日

4.終止扣款：自生效月份起終止扣款，不再申購（如需買回已投資之基金，請另外填寫買回申請書）

5.變更扣款銀行：(更改此項者，同意原扣款帳戶視同終止扣款，請再填寫定時定額投資申購暨轉帳交易授權書壹份，經核印無誤後，方以新扣款帳戶執行扣款作業)

受益人姓名: _____

身分證或
營利事業統一編號: _____

聯絡電話:(日) _____ (夜) _____

行動電話: _____

聯絡人: _____

受益人原留簽章
未滿十八歲之未成年人或受輔助宣告人
應加蓋法定代理人(父母雙方)或輔助人簽章

覆核		經辦		收件		核印	
----	--	----	--	----	--	----	--